

高開賢簡歷

- 1953年1月**
  - 生於澳門，籍貫廣東海豐
- 1991年至1999年**
  - 澳門第四、五、六屆立法會議員
- 1999年至2017年**
  - 澳門特別行政區第一、二、三、四、五屆立法會議員
- 2003年至今**
  - 歷任第十屆至第十三屆澳區全國人大代表
- 2007年**
  - 獲由澳門特區政府頒發的工商功績勳章
- 2010年9月至今**
  - 澳門中華總商會理事長
- 2016年**
  - 獲由澳門特區政府頒發的銀蓮花榮譽勳章
- 2017年9月**
  - 澳門特別行政區第六屆立法會間選議員
- 2019年7月**
  - 澳門特區立法會主席



▲澳門行政長官崔世安為宣誓就職的立法會主席高開賢監誓

寄語年輕一代 關心祖國發展

「如果讓我用一個詞形容澳門回歸20年來的變化，我會選『飛躍』二字。我想1999年，回歸之時，沒有一個人可以想像到澳門可以發展到今天的程度。」高開賢說。回歸之前，澳門的經濟正處於衰退的泥淖，失業率高，治安狀況糟糕。然而，僅過去短短20年，澳門的失業率由回歸之初的6.3%下降到2018年的1.8%；GDP從回歸之初的472.87億澳門元增加到2018年的4249億澳門元，人均GDP達8.3萬美元。

「國家如何支持澳門的發展，通過這些數據就可以全部體現出來。」高開賢說，長期以來，國家給予澳門非常好的照顧。從解放初期開始，中央對澳門的物資供應長期不斷，也從不缺缺。回歸之後，開放自由行、簽署CEPA，如今又出台《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背靠祖國、面向世界」澳門迎來了一次次發展機遇。

高開賢也指出：「澳門今天之成績來之不易，雖然我們現在富裕了，但年輕人不能忘記過去國家和老一代人為澳門回歸及澳門發展所做的大量工作。澳門是跟隨祖國的步伐一路發展到現在，才由站起來到富起來再到強起來。」他寄語年輕一代，要了解歷史關心祖國發展，成為一名熱愛中華文化、愛國愛澳的有為青年。

帶領立法會貫徹「一國兩制」落實《基本法》

高開賢：為澳門發展提供法治保障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主席高開賢表示，將盡全力繼續帶領立法會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的方針政策，認真落實《澳門基本法》



大公訪談

大公報記者

程相逢、馬琳（文） 吳偉楠、孫銘澤（圖）

在澳門立法會的主席辦公室，新上任的高開賢已經忙碌起來。今年是澳門回歸祖國20周年，步入弱冠之年的澳門即將迎來新任行政長官賀一誠。如何與賀一誠帶領的特區政府一同推動澳門更好發展？高開賢說：「立法會主要的工作是負責立法和監督政府，無論立法也好，執法也好，都是希望能夠令澳門市民感覺到滿意，這是最希望做到的事情。」

「午夜立法」避免法律真空

「立法為民、執法為民」已經牢牢埋在了這位新任澳門立法會主席的心裏。自1991年擔任議員，高開賢已為澳門立法會服務了28年，是任職時間最長的議員。回顧這些年在立法會的工作，高開賢說，最難忘的並非成功當選立法會主席，而是1999年澳門回歸祖國之後的那場「午夜立法」。

為免發生法律真空，保證澳門特區政府的順利運作，1999年12月20日凌晨，在完全政權交接儀式過後，澳門立法會馬不停蹄地展開了一場「午夜立法」。當晚，在立法會主席曹其真的帶領下，第一屆立法會議員面向國旗、區旗莊嚴宣誓，擁護並執行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竭誠為澳門服務，並隨即舉行首次會議，通過了《回歸法》等一系列特區成立的必備法律。



▲澳門回歸時的「午夜立法」 立法會供圖

澳門法制20年成功經驗

- 2009年**
  - 《維護國家安全法》在立法會全體會議上高票獲得通過，澳門率先履行了基本法第二十三條規定的憲制責任
- 2016年**
  - 在立法會選舉法修改法案中增加「防獨」條款，明確規定參選人必須擁護《澳門基本法》、效忠澳門特別行政區
- 2018年**
  - 頒布《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行政法規，設立由行政長官任主席的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
- 2019年**
  - 順利完成對本地立法《國旗、國徽及國歌的使用及保護》的修改，切實維護國家象徵和標誌的尊嚴

（來源：新華社）

《基本法》起草廣泛徵集民意



▲今年7月17日，立法會舉行全體會議選舉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主席 立法會供圖

澳門回歸這20年，最成功的經驗之一就是始終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的方針政策，認真落實《澳門基本法》，堅持依法施政。為什麼《澳門基本法》能夠在社會各界中獲得很好的落實？高開賢認為，這要歸因於《基本法》在起草過程中進行了廣泛的意見徵集。

1989年5月28日，澳門基本法諮詢委員會在澳門正式成立，由九十名代表著社會各階層、各界別的諮詢委員組成，高開賢就是其中一員。他透露，為配合起草委員會工作，諮詢委員會成立了基本法結構專責諮詢小組。11月中，草委會第三次全體會議決定成立中央和澳門特別行政區關係，居民基本權利和義務，政治

體制、經濟、文化和社會事務五個專題小組，專項開展基本法的諮詢工作。「諮詢委員會在收集到各方面的意見之後，會統一匯總再將它們集中交給全國人大，由全國人大再次審議，最後制定成《基本法》的相關條文。」高開賢說。

高開賢還透露，立法會平時的立法工作堅持立法為民，積極拓展市民有序參與立法工作的途徑，在必要時展開諮詢。為加強法律宣傳和政策推廣，立法會各委員會在每次會議後，均會由委員會主席及時向社會公布會議情況；居民亦可到立法會旁聽或通過媒體的現場直播了解全體會議；並於立法會網站全面公開立法會全體會議及委員會的主要工作和活動。

冀中央進一步支持澳門金融國際化

今年初，《粵港澳大灣區規劃綱要》正式出台，將澳門定位為大灣區四大中心城市之一，不少澳門人士為之振奮。對此，身兼澳門中華總商會理事長的高開賢建議，澳門回歸後經濟快速發展，金融領域已具備開展國際化業務的條件，在制度、政策和對外關係等方面亦

具有一定優勢，建議中央進一步給予支持。

如在推進澳門「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中，積極打造人民幣清算中心和葡金融服務平台，具體包括探索在中葡商貿往來中使用人民幣作為計價結算貨幣的可能性，吸引國

際金融組織和機構以及國家大型基金落戶澳門，支持和幫助澳門加入各類政策性多邊組織及各類引導基金。

「積極發展面向中葡商貿往來以及金融合作的融資租賃業務；鼓勵和推動內地大型裝備製造企業在澳門設立融資租賃機構。建立大灣區資金融通機制，

提升灣區內跨境人民幣投融资便利，如支持澳門金融機構開展跨境人民幣業務創新，支持灣區內金融機構與澳門共建資產交易所，促進灣區內融資租賃資產及不良資產在澳門相關交易所掛牌。」高開賢說，「相信澳門商界會積極地投入到、參與到大灣區的建設之中。」



▲全國人大代表、澳門特區立法會議員高開賢（左）與崔世平（右）審議全國人大常委會工作報告 資料圖片

